

让群众感受法治阳光的普照

——周口市“八五”普法中期工作综述

记者 陈永团 通讯员 王正国 袁净 文/图

核心阅读

全民普法和守法是全面依法治国的长期基础性工作。2023年是“八五”普法承上启下的关键之年。两年多来,我市紧紧围绕全面依法治市工作,以“使法治成为社会共识和基本准则”为目标,以“持续提升公民法治素养”为重点,以“法律七进”为载体,通过多种形式开展重点突出、特色鲜明、群众喜闻乐见的法治宣传活动,引导广大群众尊法学法守法用法,不断提升公民法治意识和法治素养。目前,崇尚法律、尊重法律、运用法律的良好氛围在全市逐步形成,更多人民群众感受到了法治阳光的温暖。

“谁执法谁普法” 奏响全民普法“大合唱”

两年多来,我市务求普法实效,全面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积极开拓“互联网+法治宣传”新模式,向管理对象、执法对象、服务对象及社会公众普及法律知识,扩大普法宣传覆盖面。

必答题沉稳应对,抢答题争先恐后,风险题群策群力……2022年8月4日,在周口市总工会、周口市司法局、周口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联合举办的“尊法守法·携手筑梦”周口市职工法律知识竞赛现场,参赛职工踊跃回答问题。本次竞赛有120多场次,参赛职工有1万多人次,内容涉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国工会章程》等多部法律法规,涵盖职工权益保护的方方面面。为全面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进一步增强领导干部的学法用法意识和依法行政能力,我市根据“八五”普法工作要求,把领导干部、公务员作为重点对象,扎实开展普法宣传活动。

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守法普法协调小组每年召开工作部署会议,制定“谁执法谁普法”联席会议制度和考核制度,形成了部门分工负责、各司其职、齐抓共管的普法工作格局。我市紧紧围绕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和党委、政府中心工作,开展各个领域的普法宣传活动,为深入推进法治周口建设提供有力支撑,推动“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落到实处。

一朵独放不是春,百花齐放春满园。周口市各级各部门各单位立足自身职能,发挥自身优势,联合开展普法宣传工作,推动普法工作由“主管部门独唱”向“全社会合唱”转变。

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周口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严格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大力传播法律知识,弘扬法治精神,法治宣传教育工作取得积极成效。该局的房地产市场开发科在每年的“3·15”期间,号召房地产开发企业开展诚信宣传活动;质量安全科在每年的全国“安全生产月”期间,到建筑工地开展安全生产法治宣传教育活动,营造遵章守法、关注安全的良好氛围。周口市残联结合工作实际,研究出台了《市残联关于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组织召开法治宣传教育工作会议,总结“七五”普法经验做法,安排部署“八五”普法工作任务,为高质量落实“八五”普法工作提供坚实保障。两年多来,周口市卫生健康委多次组织开展“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主题宣传活动,普法志愿者深入社区、公园,通过设置咨询台、悬挂横幅、现场答疑解惑、发放宣传单等方式,开展普法知识宣传活动,向群众普及健康知识、法律知识等。

近年来,我市积极探索实践履职评议制度,以评议促普法,进一步推动国家机关落实普法主体责任,增强全社会法治观念,取得明显成效。我市把对各责任单位的履职情况评判权交给人民群众,由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基层代表、媒体代表、普法机构代表等组成现场评议团,对评议单位普法工作履职情况进行提问和点评,让人民群众成为普法的最大受益者、最广参与者、最终评判者。

“法律明白人”让人民群众更懂法

法律,治国之重器;良法,善治之前提。

随着我市法治治理工作不断推进,全社会法治氛围日益浓厚,全民法治素养明显提升,法治观念深入人心。

2023年3月,川汇区人民法院的法官和人民陪审员通过耐心调解,顺利解决一起交通事故引发的纠纷,双方当事人打开心结,握手言和。

当事人张某和刘某是同村村民,双方在驾驶农用三轮车过程中发生碰撞。事后,又因赔偿问题激化矛盾,双方发生肢体冲突。

详细了解案情后,为避免双方再次发生纠纷,法官邀请担任村主任的人民陪审员组成合议庭,共同审理该案件。审理过程中,人民陪审员借助多年工作经验,向双方当事人陈述利害关系,法官向双方当事人解释相关法律规定。最终,双方当事人达成调解协议,同意将交通事故纠纷与健康权纠纷一并处理。川汇区人民法院运用诉前调解的方式化解纠纷,既节约了司法资源,又减少了当事人的诉累。

普法先懂法,懂法先学法。2022年7月,周口市政府办公室联合周口市法学会、周口银龙水务有限公司,充分运用周口法学会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平台,组织开展城市公共供水法律知识竞赛,竞赛内容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河南省城市供水管理办法》《周口市城市供水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竞赛组委会收到近千份答卷,对答题成绩优异者进行奖励,并颁发奖品和荣誉证书。

法治文化是社会主义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法治文化宣传阵地建设是扩大法治文化覆盖面的基础和载体,是“八五”普法规划的重要内容。

2022年7月,中共周口市委党校普法宣讲团走进帮扶村——西华县大王庄乡东孙庄村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开展“乡村振兴·法治同行”普法宣传教育活动,为村“两委”班子成员、驻村工作队队员、村民代表等60余人送上一场法治教育“盛宴”,引导村民尊法守法用法,让法治观念在百姓心里扎根,用习近平法治思想带动群众养成心中有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习惯,为推进乡村振兴创造良好的法治环境。

我市以农村文化广场为载体,整合资源,结合美丽乡村建设,通过建设法治文化墙、法治文化亭等形式,展现宣传法治文化,营造浓厚的法治文化氛围。我市推行“一村(居)一法律顾问”制度,积极开展“法律明白人”工作,实行法律顾问坐班日制度,引导村民以合法、理性的方式表达诉求,及时化解矛盾纠纷,对老弱病残等群体给予法律援助,维护基层社会和谐稳定。

截至目前,全市有“法律明白人”2869名,开展“法律明白人”专项培训3376场次,推荐命名“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17个。为深化法治乡村(社区)建设,周口市妇联联合会、周口市司法局联合印发《关于开展周口市巾帼“法律明白人”培训的通知》,持续深入推进农村“法律明白人”培养工程。目前,我市有巾帼“法律明白人”6345名。



2023年5月28日,周口市司法局、周口市工商联工作人员到邦杰集团开展“送法进企业”活动。



2023年4月14日,郸城县副县长、县公安局局长王之栋(主席台左三)以法治副校长身份到郸城县三高讲法课。



2022年9月8日上午,太康县公安局交警大队民警联合独塘派出所民警,在独塘乡举办防范网络诈骗普法宣传活动。



2022年11月2日,周口市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中心对外开放,迎来第一批参观者。



2023年5月24日,周口市委政法委、市政府办公室、市法学会在中原社区联合开展“青年普法志愿者法治文化基层行”宣传活动。

“线上+线下”双联动 织密普法宣传网

“你知道打一场官司需要花多少钱吗?”“你对缓刑、社区矫正了解吗?”一段时间以来,周口市司法局的官方抖音账号“周口普法君”涨粉不断。我市普法工作人员结合工作实际,利用互联网,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和典型案例向群众普及法律知识,收获好评如潮。在普法工作中,周口市司法局积极利用新媒体普法,成立周口市司法局法治宣传小分队,开通周口司法行政微信公众号、“周口普法君”抖音号等,打造网络普法的重要阵地。

近年来,我市各县(市、区)各单位充分利用国家安全日、国家宪法日、民法典宣传月等重要节点,以“法律七进”为载体,以开展普法演讲活动、录制播放法治微视频、举办法治文化专场演出等为抓手,采取集中宣传、公益广告宣传、网上宣传、社会宣传等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在城市的大街小巷、农村的田间地头,宣传法律知识,营造了浓厚的法治氛围。

“遇到电信诈骗该怎么办?”“遇到经济纠纷怎样维护自身权益?”“哪些法律红线是坚决不能触碰的”……

“从出生到年老,从婚姻到职场,身为中国公民的我们,这一生都在宪法保护之下。”2022年,在宪法宣传周期间,扶沟县人民检察院的检察官进社区、到农村,耐心向群众讲解法律知识,耐心为群众提供法律咨询……

“原来宪法与我们的日常生活密切相关,听着很有趣,我回去一定和家人一起分享。”听了检察官的介绍,群众感慨地说。

在普法工作中,我市坚持把普法与依法治理有机衔接,注重把普法融入立法、执法、司法全过程。我市结合国家宪法日等重要时间节点,依托电视、报纸、网络等媒体平台,在全社会范围内开展普法宣传教育活动,引导群众遇事讲法、遇事找法。特别是在每年春节期间,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守法普法协调小组指导协调各县(市、区)和各市直部门开展消防安全、防范非法集资和电信诈骗专项普法宣传活动,严格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开展“线上+线下”宣传活动,确保全市社会大局稳定,最大限度保障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

“法企同行” 共筑法治化营商环境

好的营商环境就是生产力、竞争力。如何筑巢引凤?怎样固巢养凤?2023年6月30日,淮阳区司法局工作人员联合河南弦歌律师事务所律师,深入亚泰鞋业制造有限公司,开展“法治体检 法律援助”活动,进一步增强企业经营管理人才和企业员工的法律意识。

当日,淮阳区司法局工作人员和河南弦歌律师事务所律师张欢一同走进亚泰鞋业制造有限公司的办公区,围绕《民法典》《工伤保险条例》《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开展宣讲活动,向该公司员工讲解合同签订、劳动者权益保障等相关法律知识,现场发放法律援助宣传单。“八五”普法进企业知识读本,赠送普法手提袋、围裙等物品,接受企业员工的法律咨询。他们与企业负责人进行面对面交流,听取企业的诉求和意见,交流安全生产经验,梳理多发的法律风险和法律问题,排查企业存在的法律风险隐患,引导企业尊法守法用法,建议企业加强管理,防范经营风险,做到依法经营、诚信经营。

自“八五”普法工作开展以来,我市常态化开展类似的“法治体检 法律援助”普法宣传活动,全力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把惠企便民的法律服务送至企业,“零距离”为企业纾困解难,切实增强企业经营管理人才的安全生产观念,增强员工遵纪守法、依法维权的意识,帮助企业完善相关制度,防范化解劳动用工风险,避免企业走弯路,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两年多来,我市以打造法治周口“金招牌”为目标,全力打造法治化营商环境,用法治架起“保护网”,托起“公平秤”,撑起“连心桥”,助力我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我市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多项证明事项无需群众跑腿,进一步解决群众办事多、办事难、办事慢、多头跑等问题。

两年多来,我市明确普法内容和方向,进一步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把普法工作融入营商环境优化、社会治理现代化、全国文明城市创建、生态环境保护等重点工作,分类型、分层次开展精准普法。

两年多来,我市积极推动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优选律师组建中小企业法律服务团,向中小企业免费提供法律服务。法律服务团深入企业开展“法企同行”“法治体检”等巡回宣讲和法律服务活动1000余场次,为企业提供个性化、订单式、“一对一”的法律服务,打造惠企政策“直通车”,推动惠企政策落实落地。

两年多来,我市用贴心暖心服务为民企发展注入“加速剂”,通过12348法律服务热线,及时受理解决民营企业法律咨询及反映问题。我市组建59家公益法律服务团,为企业提供法律意见建议1500多件次,解决各类矛盾纠纷300余起。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只有铭刻在人们心中的法治,才是真正牢不可破的法治。

自“八五”普法工作开展以来,我市强化精品意识,精准分类施策,打造优秀普法品牌。通过打造法治文化广场、法治文化主题公园等方式,把普法工作落实到最小单位,让“一站式”公共法律服务平台村村可见、社区都有,不断增强普法宣传的影响力、渗透力、感染力,走出一条法治文化与地方特色文化融合发展的新路子。健全完善守法普法工作统筹协调机制,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用好社会普法力量,发挥普法合力,拓展普法载体,在高标准谋划推动“八五”普法工作当好全省第一方阵“排头兵”上持续用力。

金秋十月,丹桂飘香。当你行走在周口街头,会发现各类普法公益广告和宣传标语随处可见;打开电视,会看到周口广播电视台正在播放周口市司法局开展的普法宣传活动;翻阅报纸,会看到《周口日报》刊登的我市各地各部门的普法、执法资讯;登录微信、抖音等账号,会看到我市各部门各单位的新媒体账号推送的法律知识和普法工作动态。

随着我市普法工作的深入开展,从学龄儿童到耄耋老人,从领导干部到普通群众,一个人人参与法治建设、全社会大普法的格局正在加速形成,群众的满意度、幸福感、获得感不断增强。

明法于心,守法于行。三川大地处处洋溢着法治的光辉!

主办:中共周口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
周口市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周口市司法局(<http://sfj.zhoukou.gov.cn/>)

执行统筹:王红新 袁净 陈永团